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编号: LSGZ[2025]171-ZC120、三卢竞磋采购-2025-75

项目名称: 河南省卢氏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

要编制规划

甲 方: 卢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 河南省中天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08 月 04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卢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河南省中天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并遵循诚实、诚信、公平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编制内容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卢氏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

二、编制内容：编制完成河南省卢氏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纲要编制、“十五五”规划中期评估。

第二条 研究成果及质量要求

一、成果提交形式：电子文档及文本。

二、成果数量：签署完整的电子文件壹份，纸质成果叁份。

三、质量要求：研究成果符合国家、省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以及采购人预期要求，按照要求时限保质保量完成，并提供课题研究后续支撑保障。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元整（¥950000 元）。

二、完成基本思路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计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元整（¥285000 元）；“十五五”规划《纲要》初稿完成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计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元整（¥285000 元）；《纲要》通过发改委审核、政府审议、人代会通过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计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元整（¥285000 元）。完成“十五五”中期评估后支付合同剩余价款的 10%，计人民币玖万伍仟元整（¥95000 元）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阶段报告及其他工作文件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可据此进行修改调整；

二、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节点、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三、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研究有关的资料，并在编制过程中配合乙方协调相关工作。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按约定节点向甲方进行汇报，并提供相关汇报资料；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高质量的项目成果，并对成果负责；



规划



202607

二、乙方应对项目进度制定相应计划安排，因乙方原因造成影响项目进度的，乙方须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提交资料有重大修改，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时间顺延；

二、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出现遗漏或错误的，乙方应及时修改或补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对此承担责任。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合同各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保密/知识产权要求

一、乙方对项目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具有保密义务，并应按照相关保密规定执行；

二、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成果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数据成果。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卢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经办人）：李国胜

日期：2025年8月4日



乙方：河南省中天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办人）：周宇

日期：2025年8月4日

